臺南市六甲區公所【中低收入老人重病住院看護費】補助申請作業流程表

SOP 3-19

權責單位	作業流程	作業期限
社會課	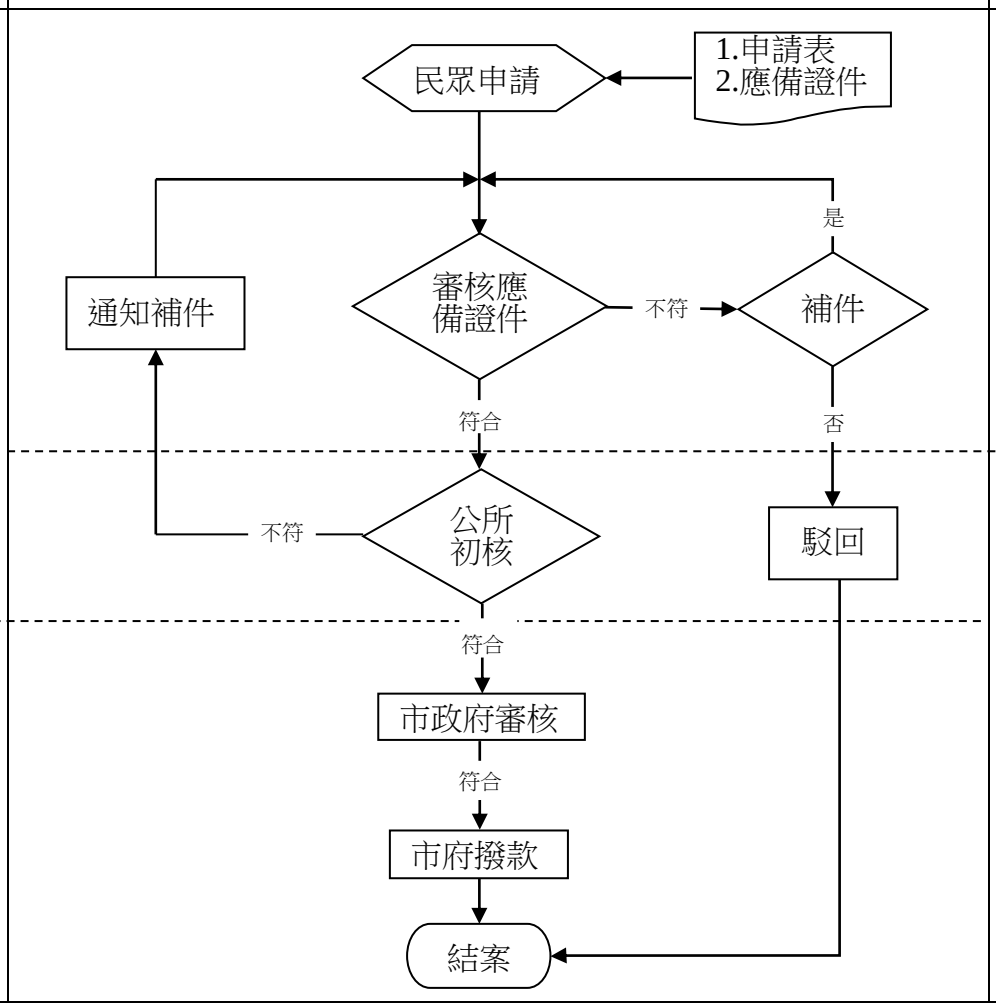	隨到隨辦
		1 個月
社會局		

※法令依據

臺南市中低收入老人重病患者住院看護費用補助要點(http://social.tainan.gov.tw)

※應備證件

1. 申請表。
2. 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證明書 1 份。
3. 看護費用收據正本 1 份。
4. 申請人印章。
5. 全民健康保險特約醫院之醫療診斷證明書正本 1 份。
6. 看護人員身分證及相關照護受訓證明書影本各 1 份。
7. 醫療院所醫師、護理人員或社會工作人員出具須僱請專人看護證明書
8. 其他：切結書、委託書、或家屬無法提供照護之說明書等。

※使用表格

1. 台南市中低收入老人重病患者住院看護費用補助申請表
2. 台南市中低收入老人住院看護費收據

※作業注意事項

患者本人於申請後死亡，其死亡前尚未具領之補助費得參照民法繼承篇有關規定辦理具領

※承辦課室

社會課　　電話 06-6982001#606